

千凤令

(五)

假凤虚凰

QIANHUA LINGWU
JIAFENGXUHANG

元宝儿
作品



吉林摄影出版社

娇贵郡主与深宫婢女，
上演假凤虚凰的错位情缘！

轩辕尔桀陷入重度昏迷，
皇权旁落，岌岌可危，
幕后黑手伺机作乱，
至尊天子该如何面对？

与未来岳父**斗智斗勇**，
贵为黑阙帝王却搞不定终身大事，
婚期临近，
奈何情海生变，
昔日爱侣性情大变，令他不愿驻足，
倒是**姿容平庸的卑贱宫婢**
让他熟稔眷顾，
难道他要为了一个婢女，
背叛他对洛洛的感情？

莫怪相对不识君，
只因身在迷雾中……



绘梦
古风
系列

0
3
2

千 凤 令

假凤虚凰

QIANFENG LING
JIAFENG XUHANG



(五)

吉林摄影出版社

·长春·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千凰令·五·假凤虚凰 / 元宝儿著. -- 长春 : 吉林摄影出版社, 2017.10

(意林·轻文库·绘梦古风系列 ; 032号)

ISBN 978-7-5498-3377-1

I. ①千… II. ①元…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263006号

千凰令(五)假凤虚凰

QIANHUANG LING (WU) JIA FENG XU HUANG

著 者 元宝儿
出 版 人 孙洪军
总 策 划 安 雅 张 星
责 任 编 辑 李 彬
图 书 统 筹 空心菜
特 约 编 辑 魏 娜
绘 图 源 雪
书 籍 装 帧 胡静梅
图 书 设 计 赵艳红
开 本 700mm×1000mm 1/16
字 数 200千字
印 张 11.5
版 次 2017年10月第1版
印 次 2017年10月第1次印刷

出 版 吉林摄影出版社
发 行 吉林摄影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泰来街1825号
邮 编：130062
电 话 总编办：0431-86012616
发行科：0431-86012602
网 址 www.jlsycbs.net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河北鹏润印刷有限公司

书 号 ISBN 978-7-5498-3377-1

定 价：22.8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务部联系退换, 电话: 010-51908584

目
录

CONTENTS

第四十八章	
出走中遇难成祥	001
第四十九章	
见故人重登宝殿	017
第五十章	
为爱女重订婚期	033
第五十一章	
陷危机再起风波	049
第五十二章	
有情人终成眷属	065
第五十三章	
玩心机险渡难关	079
第五十四章	
皇家宴各显神通	095
第五十五章	
起争执波澜重重	109
第五十六章	
惊醒后世事变迁	123
第五十七章	
陷迷雾以假乱真	137
第五十八章	
忆往昔似曾相识	155
第五十九章	
寻真相大难临头	169

第四十八章

出走中遇难成祥



荣德五年三月初五，在轩辕尔桀的率领之下，与北漠周旋多时的三十万大军，终于踏上了归京之路。与来时的心情截然不同，黑阙打了胜仗，不管是带兵的将领，还是从军的兵卒，心头自然会带上一层胜利的喜悦。

其中最高兴的当数爱好和平的洛千凰，虽然她从未经历过战争之苦，却也知道一旦两国战乱，势必会给无辜的老百姓带来灭顶之灾。

如今黑阙与北漠在战事上达成和解，没有了战火硝烟的弥漫，两国百姓也能在太平盛世之中平安喜乐，想想还真是美事一桩。

“洛洛，你一个人在傻笑什么呢？”

临近午时，在路上奔波了数个时辰的兵将们，在轩辕尔桀的指挥下，寻了一处空旷之地暂时休整。结果刚刚忙完手边的事情，就见被他安置在后方的洛千凰抱着一只大水壶，不知想到了什么，正在痴痴地笑着。

见轩辕尔桀去而复返，洛千凰急忙敛去唇边未散的笑容，假装无辜地解释：“我哪有傻笑，就是突然想起一些有趣的事情，觉得很可乐罢了。”

说话间，她已经起身迎了过来，并好奇地向轩辕尔桀身后张望了两眼，故意转移话题道：“我爹呢？连城呢？你们几个怎么没在一起？”

轩辕尔桀动作自然地伸出长臂，顺势将探头探脑的洛千凰揽进自己的怀里，笑着说：“这些天连日赶路，加上你爹每天像防贼一样防着朕，害得朕都找不到机会与你单独相处。正好外面有一些事情需要你爹和贺连城联手处理，朕就趁这个机会偷个闲，过来找你叙叙话。”

他将洛千凰拉坐到自己身边，捏了捏她的脸颊，心疼道：“这几天一直忙着赶路，舟车劳顿，倒是辛苦你一个姑娘家了。”

洛千凰摇头笑道：“你我之间说什么辛苦？再说现在黑阙与北漠战事已平，就算是辛苦一点儿，对我来说也非常值得。”

想到从今以后不必再面对战局的困扰，被她强行敛去的笑容重新爬上了嘴角。

轩辕尔桀笑着戏谑：“乐成这样，是不是想到回京之后就可以名正言顺地嫁给朕当皇后，所以才高兴得合不拢嘴？”

洛千凰被他调侃得双颊发烫，忍不住抬起粉拳捶了他一记，红着脸辩解：“才不是你说的这样子。俗话说得好，有国才有家，有家才有我。想到咱们黑阙的老百姓从此以后不必受战火牵连，我就觉得自己的人生都是幸福甜蜜的。这跟我回京之后会不会嫁给你当皇后，可是一点儿关系都没有。”

“怎么没有？”

轩辕尔桀一本正经地纠正她：“虽然人人都不希望战争的到来，可面对战争的侵扰，真正能做到忧国忧民、舍身忘己的人却是寥寥无几。这次萧霸天主动率领大军侵扰黑阙，打破多年来的和平协议，是料准了他们北漠大军在休养生息这么多年之后定会一举获胜。若非你在紧要关头助我黑阙一臂之力，眼下战况会发展成什么样子，怕是无人可以估测。所以洛洛……”

轩辕尔桀的声音忽然变得十分感性：“咱们黑阙能有现在的和平安乐，你所创下的功劳绝对是无人能及。”

洛千凰被他夸得脸颊绯红，调皮地反问：“既然我立了这么大的功，你这个皇帝陛下可有什么赏赐给我？”

“当然有！”

轩辕尔桀想都没想便开口道：“朕已经决定，待回了京，见过父母，便即刻安排咱们的婚事，朕已经迫不及待地想要把你娶进家门了……”

“咳！”

就在两个人耳鬓厮磨躲在无人角落处低声说着悄悄话时，一道不合时宜的咳声打断了两个人的对话。

就见身穿月白色锦袍的贺连城不知何时出现在两个人身后，笑着说：“虽然臣无意打扰皇上和洛姑娘约会，但不得不提醒皇上一声，此刻逍遥王正满世界地寻找洛姑娘的下落。”

“什么？我爹找我？”

洛千凰一把推开轩辕尔桀的手，急吼吼地就要抽身离去，被气极败坏的轩辕尔桀一把扯了回来，他眯着眼问：“朕让你走了吗？”

洛千凰满脸无辜：“连城刚刚不是说，我爹有事找我？”

轩辕尔桀气得牙痒痒，从齿缝中挤出几个字：“你爹找你只有一个目的，就是破坏咱们在一起私下相处的所有机会。”

洛千凰好气又好笑：“我爹才没有你说的这么小气，说不定他真的有很重要的事情想要找我。”

“就算有很重要的事情，你现在也不许去见他。”

“为什么？”

“因为朕不准！”

每次想到自己那霸道成性的未来岳父，轩辕尔桀就有一肚子苦水想要往外吐。

记得小时候，逍遙叔叔可是很疼爱他这个侄子的。自从得知洛洛是他流落在外多年的女儿之后，就一改常态，每次都会想尽一切办法阻止洛洛与他亲近。

他知道骆逍遙爱女心切，想尽到一个做父亲的责任将女儿留在身边做些补偿。可他又不是要将洛洛抢走，有必要被嫌弃成这个样子吗？

洛千凰很是无语，刚要开口说话，肩膀就被轩辕尔桀牢牢揽住。

他冲旁边看热闹的贺连城道：“你去告诉逍遙王，朕身体略感不适，急召洛洛前来给朕救治。等朕的情况稍有好转，自会放洛洛离开这里，与他相见。”

说完，不给贺连城应声的机会，冲他挥了挥手，直接就要将人赶走。

可惜骆逍遙并不是省油的灯，没等贺连城离开，便大摇大摆地出现在众人面前。

他似笑非笑地看向轩辕尔桀，讥讽道：“皇上面色红润，声如洪钟，横看竖看都不像是身体不适的样子。用这种方式咒念自己，有些不太好吧。”

“爹！”

见风度翩翩的骆逍遙出现在这里，洛千凰哪还记得轩辕尔桀之前的警告，立刻化身为一只可爱的小蝴蝶，不顾一切地向她爹飞了过去。

轩辕尔桀简直被这一幕气得眼睛直发红，人家都说女大不中留，怎么到了洛洛这里就完全变了样？

这丫头投怀送抱的对象明明应该是自己才对。

骆逍遙显然非常享受女儿的亲近，他调侃地看了满脸哀怨的轩辕尔桀一眼，笑容可掬道：“既然皇上龙体没什么毛病，臣便带着女儿先行一步了。”

“谁说朕没毛病的？”

轩辕尔桀即刻开口，他以手抵额，装可怜道：“洛洛，朕连日赶路，许是有些水土不服，要不你先过来帮朕把把脉，看朕是不是心火太旺，气血不足？”

骆逍遙冷哼一声：“臣虽然不懂医术，却也能从皇上的气色判断出皇上龙体并无大碍。”

“逍遙叔叔，有些内病，从表面上是完全看不出来的。”

“既如此，不如臣待会儿请个军医过来给皇上仔细瞧瞧。”

“军医的医术哪有洛洛好？”

“皇上此言可有些言重了，如果军医连这么小的毛病都瞧不出来，又有什么资格被选作行军打仗的军医？”

“朕不管，总之朕现在龙体欠安，洛洛必须留在朕的身边……”

“男女授受不亲……”

“洛洛可是朕未过门的媳妇……”

眼看两个人越吵越凶，被夹在中间的洛千凰哭笑不得道：“好啦，爹，朝阳哥哥，你们两个不要每次都为这点儿芝麻绿豆大的事情吵来吵去好不好？”

话落，她看向骆逍遙，满脸乖巧道：“爹，刚刚连城说您有事找我，到底什么事啊？”

面对女儿那张无辜可爱的俏脸，骆逍遙的声音一下子就软了下来：“现在正是大军在野外休整的时间，离开拔还有一个时辰。饭菜已经准备妥当，爹想和你一起用午膳。”

轩辕尔桀趁机道：“真是巧啊，逍遙叔叔，您来之前，朕也刚好要与洛洛一同用午膳。先来后到这个道理，相信逍遙叔叔不会不懂吧？”

骆逍遙不高兴了：“什么先来后到？本王可是洛洛的亲爹，爹找女儿吃饭，还需要先来后到吗？洛洛，咱们走。”

轩辕尔桀横挡在两个人面前，语气强势道：“洛洛，你刚刚是不是亲口答应陪朕一起吃午膳？”

“我……”

“洛洛，你切记，爹爹才是你生命中最该依靠的男人。”

“这……”

“逍遙叔叔这话说得可真是有趣，女子在家从父，嫁人从夫。如今洛洛已经到了待嫁年纪，您还用这种对待小孩子的方式对待自己的女儿，于情于理都有些说不过去吧？”

被夹在中间的洛千凰终于忍无可忍地打断两个人：“吃顿午饭而已，有必要吵得这么激烈吗？好啦好啦，说到午饭，我肚子刚好有些饿，既然大家都在这里，咱们坐

在一起吃好了。”

在洛千凰的和稀泥下，轩辕尔桀和骆逍遥总算是达成初步共识，没再争吵下去。

只不过，这顿午饭，除了看热闹看得很过瘾的贺连城之外，其他几个人都是各种无奈，各怀心思。

午饭过后，休整多时的军队准备启程。

洛千凰亦步亦趋地跟在骆逍遥身边，听他有一句没一句地数落，什么女孩子家要懂得保护自己，即便是有了心上人，也不能为了对方放低自己的尊严。

洛千凰一边走一边拼命点头，表示自己将爹爹的教导一字不落地记在心里。

就在大部队准备妥当打算出发之际，已经走到马车附近的洛千凰忽然看到不远处的草丛里，有好多蛤蟆在跳来跳去。

这个季节并不是蛤蟆活动频繁之时，而且，这么多蛤蟆同时出动，未免有些奇怪。

“洛洛，你在看什么？”

骆逍遥见女儿迟迟没有坐进马车，忍不住低声询问了一句。

洛千凰没有理会骆逍遥的询问，径自向草丛的方向走了几步。

待她看清情况之后很是惊愕，只见潮湿青翠的草丛里，密密麻麻，有成百上千只蛤蟆在集体出动。

除了蛤蟆之外，还有不少蚂蚁虫子也在草丛里做着奇怪的举动。它们成群结队，就好像受到了某种蛊惑，步调一致地向另一个方向迅速逃窜。

紧随其后的骆逍遥不明所以道：“洛洛，发生了何事？”

洛千凰在草丛边打量了半晌，又抬头看了看天色，只见高高挂在天边的烈日，正散发出一种不正常的强光。那光线看似炽热，却仿佛散发出一种诡异的光芒。

猛然间，洛千凰惊叫一声，她一把抓住骆逍遥的衣袖，面色大变道：“糟了，爹，这是发生天灾的前兆。”

骆逍遥被女儿的话给吓了一跳，蹙眉道：“洛洛，这种话可不能乱说。”

“我没有乱说，爹，您快看，草丛里有好多蛤蟆……”

骆逍遥道：“雨季就快来了，草丛里有蛤蟆也是正常现象。”

“不是的。”

洛千凰用力摇头，语气有些急切：“当初我住在雁归山附近的时候，曾亲眼见过一次这种现象。当时也是有好多爬虫鼠蚁集体行动，天边的烈日也像今天这般透着一股说不出来的诡异。之后没多久，就发生了一场大地震，当时造成了不小的损失。不

行，我得把这件事告诉朝阳哥哥，咱们回程的军队必须在最快的时间撤离此地。”

洛千凰确实被这个突如其来的发现给吓到了，当下不顾骆逍遙的反对，急吼吼地跑到主帅马前，一把拦住轩辕尔桀的去路，竹筒倒豆子一般将自己的发现说了一通。

“什么？有天灾降临？”

轩辕尔桀被洛千凰的话给吓了一跳。

“洛洛，你在开玩笑吗？再往前走二十里地，就会穿过凤凰山。等过了凤凰山，距京城就没有几天的路程了。而且眼下阳光正好，无风无浪，正是穿山的最佳时机。连城说，再过几日可能会有大雨降临，咱们必须在大雨降下来之前尽快穿过凤凰山。不然山体陡峭，路滑难走，定会影响咱们回京的日期。”

洛千凰拼命摇头：“就算耽误回京的日期，咱们现在也必须立刻返程，另择他路，这凤凰山，是万万不能进的。”

她指了指对面一望无际的连绵山脉：“一旦出现天灾，必会造成山体破裂，到时候咱们这三十万大军定会深陷山里，死伤惨重。朝阳哥哥，我知道我的猜测对你来说有些天方夜谭，但我希望你能相信我一次，绝对不能在这个时候进山……”

未等轩辕尔桀应声，闻讯赶来的贺连城突然开口道：“皇上，臣觉得洛姑娘所言之事，未必是空口白话。之前臣几次夜观天象，发现最近星象诡异，有许多臣看不破的天机隐藏其中。另外，现在本不是雨季，可臣在观星相的时候，却发现了近日有降雨的趋势。既然洛姑娘说，她曾在雁归山发现过此征兆，为了以防万一，咱们还是尽快返程为妙。”

轩辕尔桀犹豫不决。不是他不相信洛洛的话，而是三十万大军好不容易跋山涉水地走到这里，如果折返回去，耽误时间事小，浪费粮草才是大事。

一旦断粮断草，再想顺利回京，就要难上加难。

骆逍遙忽然变得一本正经：“如果皇上担心粮草问题，可以不必忧心。穿越凤凰山只是回京的捷径，除了这条道路之外，绕个远，还可以走另一条官道。那边有一个青云镇，只要进了青云镇，粮草问题我可以全力解决。”

洛千凰微微一惊：“爹，您相信我？”

骆逍遙无比怜爱地看了女儿一眼，笑道：“除了这万里河山爹爹没办法亲手赠予你，其他的，无论你想要什么，爹爹都会全力满足于你。”

即使女儿所说的天灾未必属实，只要能哄得她高兴，骆逍遙就会倾尽全力为她付出一切。

看着父亲连眉头都不皱一下地说出这番话，洛千凰的眼眶一下子就湿润了。

她爹一定是世上最疼爱孩子的父亲。

轩辕尔桀被骆逍遥“演绎”出来的父女情深给刺激得胸口直发堵，他这位逍遥叔叔还真是会见缝插针，轻而易举地就把洛洛的心给收买了过去。

既然有骆逍遥拍胸脯保证三十万大军的粮草问题，为了避免意外发生，轩辕尔桀还是顶住压力做出了一个令所有人都不解的决定——改道而行。

军中不少将领对皇上这突如其来的决定疑虑丛生，纷纷来到御前询问情况。

“末将等人实在不理解皇上为何要下达绕路而行的决定，这样一来，不但会耽误回京的时间，还会造成粮草的困扰……”

轩辕尔桀抬手打断那位将领接下来的话，只冷冷说了一句：“朕心意已决，莫要再问。”

洛千凰见朝阳哥哥一力承担下所有的责任，心中有所不忍，于是主动上前向几位将领解释：“各位叔叔伯伯，提出绕路而行这个建议的人是我，并不是皇上。我预感到不久之后这附近会有天灾发生，为了避免朝廷这三十万大军损失惨重，所以才提出绕路而行的建议。我知道你们可能会觉得我这个猜测有些荒谬，但天灾面前，人命如同蝼蚁，我不想因为粮草钱财，害得我黑阙大军丧生于此。”

几位将领见开口讲话的是大名鼎鼎的千凰郡主，一时间全都将心底的疑问给咽了回去。这位千凰郡主在众人心中就是一个奇人，可以在顷刻之间召来百万猛兽，说她是神仙都不为过。

不管洛千凰所言之事究竟是真是假，在轩辕尔桀的铁血命令下，本来欲穿过凤凰山的黑阙三十万大军，全部按原路返回，直奔青云镇方向而去。就在大军向后撤离将近五十里后，原本阳光明媚的天空，忽然被黑压压的乌云所取代。

一道刺耳的响雷从天劈下，伴随着耀眼夺目的闪电，眨眼之间，一场大雨便倾盆而落。

也不知这场大雨到底憋了多久，这一下，便是整整两个时辰。

路面的积水已经达到成年人小腿那么高，严重影响了行军的速度。

饶是如此，为了避免出现更大的灾难，在轩辕尔桀的命令之下，三十万大军还是迅速地向青云镇方向赶去。直到天色渐渐黑了，雨势才慢慢转小。

众人却在这场大雨的洗礼下成了落汤鸡，样子真是惨不忍睹。

如果说在此之前，轩辕尔桀对洛洛那漫无边际的猜测还有所怀疑，在听到属下禀

告的消息之后，他的后背不禁沁出了一层冷汗。

就在他们迅速撤离凤凰山脚下没多久，这场突如其来的大雨，就击垮了凤凰山的部分山体。不但造成山体滑坡，还引发了一场规模不小的泥石流，几乎将大半个凤凰山给冲击得一塌糊涂。大家听闻了这个消息，所有人都生出一种劫后余生的庆幸。

要是继续按原计划进入凤凰山，黑阙的三十万大军，说不定已经在天灾的肆虐之下一个不剩。

不知是谁将千凰郡主“预测天机，解救黑阙三十万大军性命”一事在军中传开，洛千凰顿时被众人视为女中豪杰。

甚至还有不少敬仰她的将士，成群结队地来到她面前，齐刷刷跪了一地，异口同声道：“属下叩谢千凰郡主救命之恩！”

突如其来的阵势，吓得洛千凰浑身一震。

她只是一个涉世未深的小姑娘家，哪里见过这样震撼的场面？

“你们不要谢我啦，我只是……”

话还没说完，肩膀就被轩辕尔桀轻轻揽去，他低声在她耳边道：“洛洛，这是你应得的荣耀，你受之无愧。”

经此一事，不但黑阙三十万大军将洛千凰奉为女中豪杰，就连轩辕尔桀、骆逍遥以及贺连城也深深震撼于她这种特有的天赋。

很多时候轩辕尔桀都在想，此生此世他何其有幸，竟然能够在茫茫人海之中遇到天赋异禀，却又让自己情有独钟的洛洛。

若当初没有混元珠失踪案的牵扯，他与洛洛之间的缘分，是不是便就此错过了？

所以大多数情况下他虽然对那个总是喜欢惹是生非的萧倾尘恨之人骨，冥冥之中却十分感激对方当初的不识好歹。

要不是萧倾尘从中作梗，他与洛洛也不会有那样的相遇。看着被自己揽在臂弯下满脸茫然无措的洛千凰，这一刻，轩辕尔桀的内心是汹涌澎湃的，眼神却是极度温柔的。

两个人深情对视的这一幕，被旁边的骆逍遥尽收眼底。他一边对女儿能被这么多人推崇而感到欣慰，一边又担心自己单纯乖巧的女儿被轩辕尔桀的花言巧语给欺骗。

入夜。骆逍遥派人将正打算休息的洛千凰叫到面前，看着自己这乖巧柔顺的小女儿，他心中生出无限感慨。若当年他和音音之间没有出现那么多误会，便不会像现在这般错过女儿的出生和成长。

这可是他的血脉啊，十多年不见，竟已经长大成人，将为人妻。

岁月果然是世间最残酷、最无情的家伙。

“爹，这么晚您叫我过来，可有什么重要的事情与我相谈？”

从洛千凰踏进自家爹爹的营帐开始，就被骆逍遥慈爱的眼神盯得很不自在。

骆逍遥猛然回神，伸出宽厚温暖的手掌，在女儿的头发上轻轻抚摸了一把：“倒也没什么重要的事情，就是想和你聊聊，再过几日，咱们就要回到京城。你可想过，回京之后有什么打算？”

洛千凰满脸茫然地眨了眨眼睛，不解道：“打算？打算什么？”

骆逍遥叹气，无奈道：“真是个傻丫头，当然是打算你自己的终身大事。虽然你跟皇上的婚讯还没有正式对外宣布，但任谁都看得出来，皇上已经将你视为他的所有物。洛洛，你实话告诉爹爹，你与皇上之间，是真心喜欢对方吗？他有没有强迫你？威胁你？逼你做不愿意的事情？你放心，有爹在你身边给你撑腰，绝对不会让任何人欺负你。”

闻言，洛千凰“扑哧”笑了：“爹，您是不是把朝阳哥哥想得太坏了？不瞒您说，我喜欢上他的时候，并不知道他的身份是皇帝，那个时候的他虽然有些固执霸道，但对我还是非常不错的。至于我与他的婚事……”

说到这里，她忽然害羞起来，双手来回绞着衣襟，红着脸道：“自然由爹娘为我做主。”

骆逍遥接口：“如果爹不愿意把你嫁给皇上呢？”

“啊？”这个答案显然有些超出洛千凰的预料。

见状，骆逍遥叹了口气：“洛洛，虽然有些话说出来可能会破坏你的心情，但作为父亲，我还是要提醒你一句，皇家的大门不好进，皇家的饭也不好吃。你现在或许可以凭借年轻貌美来吸引皇上对你的青睐，待你年纪渐渐大了，还能不能守住这段姻缘，这都是个未知数。”

“爹爹是在怀疑朝阳哥哥的人品吗？”

“当然没有。皇上也算是我看着长大的孩子，他的人品为父还是十分信得过的。之所以会与你说这些，只是想问问你对这段感情的看法。洛洛，你要知道，真正希望自己女儿得到幸福的父母，是不会让女儿与皇家扯上关系的。”

洛千凰陷入纠结，想了想，又道：“我知道爹爹在担心什么。不过朝阳哥哥答应过我，此生此世，除我之外，他不会再娶其他姑娘。虽然之前我也怀疑过他的誓言，但朝阳哥哥的父皇荣祯皇帝当年为了娶到凤太后，已经向天下人证实了他们轩辕家的男人，是可以说到做到的。”

提到轩辕容锦，又勾起骆逍遙心底新仇旧恨无数。

他真是做梦也没料到，有朝一日，他和轩辕容锦那个家伙竟然会结为儿女亲家。

见女儿对嫁进皇家充满期待，骆逍遙很是不客气地开始说轩辕家男人的坏话。

“洛洛，说你笨，你还真不是普通的笨。你只看到荣禎帝对凤太后痴情不悔的一面，可曾知道，当年为了踏上皇位，他也曾做过许多对不起凤太后的事情。你爹我与他们是同辈，当初亲眼见证荣禎帝明明对凤太后心有所属，但为了保住他的地位，他还是弃凤太后的感情于不顾，娶了当时在朝中极具地位的卓家女儿为正妻。为了这件事，如今被天下女人所羡慕的凤太后，当初不知道伤了多少心，流了多少泪。为了逃离荣禎帝对她的掌控，这两位相爱相杀，甚至好几次凤太后都差点儿被荣禎帝害得丢掉性命……”

洛千凰瞪圆双眼，不敢置信道：“怎么可能？听朝阳哥哥说，他父皇对母后的宠爱简直无人可以企及。”

骆逍遙冷嗤一声：“那两个人一个是他爹，一个是他娘，在外人面前，他当然只拣好听的说。洛洛啊，你到底还是太单纯了，只看到你朝阳哥哥温柔和善的一面。要知道，他身体里流着荣禎帝的血液，有其父必有其子，他爹是那种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的冷血分子，当儿子的又能良善到哪里去？凤太后当年那可是一代女杰，到头来，还是被狡诈多端又心术不正的荣禎帝控制在掌心里，求生不得，求死不能……”

骆逍遙发誓他不是故意吓唬女儿的，只是想让女儿对轩辕家的男人产生危机感，别傻乎乎地将轩辕尔桀刻意表现出来的那些良善视为他的真面目。

至于不小心被他给诋毁了形象的轩辕容锦，并不能牵起他心底丝毫的愧疚之意。

直到洛千凰恍恍惚惚地回到自己休息的地方，满脑子想的还是她爹灌输给她的那些“背后的真相”。

莫非痴恋深情的荣禎帝，与他的爱妻凤太后之间并无真感情？

还是说，轩辕家的男人，只是外表看着深情款款，骨子里却藏着阴险与恶毒。

她的朝阳哥哥也是如此吗？

“洛洛，这么晚，你怎么还没回去休息？”

与下属商议完公务的轩辕尔桀，远远就看到洛千凰纤细的身影伫立在夜色之中。

他加快了步子，迅速走到洛千凰面前，才发现洛洛所身处的地方，距骆逍遙休息的营帐并没有多远。

“你去见过逍遙叔叔了？”



洛千鳳按下心底的疑虑，笑着冲他点了点头：“是啊，马上就要进京了，我爹将我叫过去叙叙家常。”

轩辕尔桀点了点头：“你们父女历经这么多年才终于相认，叙叙家常也是好的。天色不早，朕送你回去休息。”

洛千鳳没有反对，与他并肩行走于夜色之中。

从这里到洛千鳳休息的地方还有好长一段距离，两人一边走，一边有一句没一句地聊着细碎的琐事。

此地距京城已经没有多远的距离，即将回京，轩辕尔桀的心情略显出几分激动之意：“这一路舟车劳顿，你一个娇娇弱弱的姑娘家跟一群糙汉子们似的受了不少累、吃了不少苦，回去之后，定要好好休息调养一番才行。”

洛千鳳笑道：“我哪里如朝阳哥哥说的那般娇弱，当年我一个人生活在江州城，吃过的苦、受过的累不比行军打仗轻松多少，所以你不要总是将我当成小孩子来看待。”

轩辕尔桀满脸不认同：“你怎么能拿从前的经历与现在相比？当年你是什么身份，现在你又是什么身份？不要忘了，回京之后，你便要嫁给朕当皇后了，你听说历史上哪个皇后嫁了帝王之后还要吃苦受累？”

“皇后”这个身份，一时之间令洛千鳳有些适应不了。

她忍不住抬头看了他一眼，小心翼翼地问：“做了皇后之后，我平时的一些生活习惯会不会受到影响？”

“嗯？”

轩辕尔桀挑高眉头，做了一个询问的表情：“什么生活习惯？”

“就是……我无聊的时候，想和灵儿一起出去逛逛街。或是想我娘的时候，偶尔回家住上几天……”

“这当然不可以！”

轩辕尔桀一脸郑重地对她说：“既为皇后，便要承担相应的使命，到时候可不能想去哪儿就去哪儿，想怎么玩就怎么玩。虽然后宫之中的繁文缛节已经在母后的调整之下没有从前那么森严，但为了避免那些言官们有事没事就递折子告状，该守的规矩，还是要守的。”

洛千鳳弱弱地问：“那如果不小心坏了规矩呢？”

轩辕尔桀故意吓唬她：“坏了规矩，自然要接受宫规的处罚。”

洛千鳳听得一惊：“怎……怎么罚？”

她这时的样子就像一只受到惊吓的小白兔，看在轩辕尔桀眼中，着实可爱，于是他故意表现出一副大恶魔的样子，郑重其事道：“没有规矩，不成方圆，即便朕再怎么惯着你、宠着你，真犯了大错，也要顾及皇家的颜面，给予你相应的惩罚。触犯宫规者，轻则赐棍棒之刑，重则关入冷宫，独自反省……”

他每说一句，洛千凰的脸色便难看一分。

棍棒之刑？

关入冷宫？

“朝阳哥哥，如果犯错的那个人是我，你也狠得下心用这种方法来惩罚于我吗？”

她那一脸饱受惊吓的样子早就把轩辕尔桀给逗得乐不可支，为了维持自己帝王的尊严，他故作正经道：“那是自然，为帝者，如果连自己的女人都管教不好，又有什么资格掌管这天下？”

说着，他伸出手指，在她白皙的脸颊上不轻不重地捏了一把：“所以你一定要乖，不乖的话，朕就重重罚你，直罚得你不敢再犯错。”

直到洛千凰被送回自己休息的地方，脑海中仍不断回放着朝阳哥哥说的那番警告之言。

刑罚？冷宫？她无法想象，有朝一日，她将要承受这种可怕的命运。

虽然她相信朝阳哥哥对她的喜欢是发自内心的，可他是皇帝，皇帝身上自有属于皇帝的使命。

当他在下达某种命令的时候，也许并非出自真心，却又不得已而为之。真有那么一天，她又该如何自处呢？一整夜，洛千凰都没有休息好。第二天上路的时候，她精神恍惚地坐在马车里开始胡思乱想。

一会儿被荣祯帝与凤太后之间的虐恋情深吓得失魂落魄，一会儿又忧心有朝一日，她会不会在不小心的情况下触怒龙颜，搭上小命。

临近晌午，轩辕尔桀偷了个闲，趁众人歇脚的机会前来探望，就见昨天还精神饱满的洛洛，一夜过后，竟面色苍白，眼底发黑。

他一下子就紧张起来，关切地询问：“洛洛，你脸色怎么这么差？身体不舒服吗？要不要叫军医过来给你看看？”

这时的轩辕尔桀，早将自己昨天晚上说的那些胡话给忘到了脑后。

他的声音像是惊扰到了洛千凰，洛千凰瞬间回神，用力摇头：“我……我没有身